

## 陸、預期效益

### 一、能源部門

透過增加太陽光電設置容量、推動產業節能診斷，以及社區與商圈節能宣導活動，預期可有效降低能源消耗與排放係數，提升再生能源使用比例，同時促進公民對低碳生活的參與與意識，帶動社區與產業的綠色轉型。

### 二、製造部門

預期透過製程改善、能源轉換及循環經濟策略落實減碳管理，包括查核排放源、輔導非列管事業盤查溫室氣體、引導低碳燃料與在地綠電使用，以及推動工業廢棄物再利用與源頭減量，可有效降低產業溫室氣體排放，促進產業邁向淨零轉型，並提升企業的永續競爭力與綠色形象。

### 三、住商部門

預期透過住宅設備升級、建築能效改善、公部門與服務業節能管理，以及綠色採購、校園與醫療淨零行動，可有效提升住商部門能源使用效率與再生能源利用率，並結合都市規劃與綠覆率提升，全面推動淨零生活，增強城市永續性與整體減碳成效。

### 四、運輸部門

預期透過運具電動化、公共運輸提升及智慧運輸發展，完善充電設施、提供通勤優惠、優化步行與自行車路網及「台灣好行」服務，可有效降低私人運具使用，提升交通運輸效率，促進能源節約，並增強交通部門的整體減碳成效。

### 五、農業部門

預期透過稻田間歇灌排、農機電動化、畜牧糞尿沼氣利用及土壤與森林碳匯管理，可提升農業能源使用效率並增加碳吸存量；同時推動農漁廢棄物再利用與廢木材妥善處理，促進循環經濟落實，

推動永續農業發展與整體減碳成效。

## 六、環境部門

預期透過提升污水處理率、導入節能與智慧化管理、建置污泥厭氧消化回收沼氣，以及推動廚餘與廢料再利用，整合資源回收與循環利用，可有效提升能源使用效率，落實循環經濟，並促進水資源與廢棄物管理的永續發展與減碳成效。

藉由落實各局處(單位)提出之第三期減量執行方案推動策略，預計本方案共可達減碳量 1,482,044.919 公噸 CO<sub>2</sub>e，其中非電力減碳量 66,756.217 公噸 CO<sub>2</sub>e，總固碳量 78,651.080 公噸 CO<sub>2</sub>e。除具體減量成效外，亦可同步提升能源使用效率與再生能源占比，強化產業與城市韌性，促進循環經濟與資源有效利用，並帶動企業、社區及民眾共同參與淨零轉型行動。透過跨部門協作與制度化推動機制，可建立長期穩定之減碳治理架構，逐步朝向淨零排放目標邁進，兼顧環境永續、經濟發展與社會福祉，形塑低碳永續城市發展典範。